**关于组织申报2017年科教创新区高端人才集聚工程（科教骨干人才）的通知**

为进一步加强科教创新区高端人才引进，不断优化人才结构，加速推动区域创新能力提升，根据《关于推进科教创新区院校跨越发展的实施意见》及其实施细则，现将2017年科教创新区高端人才集聚工程（科教骨干人才）申报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院校发展突出贡献类

a、在院校发展、创新资源集聚、人才引进、校企合作、成果转化等方面做出重大贡献。

b、与受聘单位签订三年以上聘用合同，全职在苏工作，聘用期间有明确的管理工作目标和任务及年度考核。

c、院校主要领导参照博士待遇执行。

2、教学科研突出贡献类

a、科教创新区院校本地聘用。

b、国际一流大学（专业）或知名科研机构，或国内985高校、国家级科研机构博士毕业。

c、在相关研究领域拥有获授权的发明专利或获得市级以上科研项目或获得权威部门颁发的相关荣誉。

d、与受聘单位签订三年以上聘用合同，全职在苏工作，聘用期间有明确的教学、科研工作目标和任务及年度考核。

**二、补贴标准与补贴区间**

给予博士每月3000元（含税），硕士每月2000元（含税）的补贴，原则上每年支持150人。

本次科教骨干人才补贴拨付区间为2017年9月-2018年8月。

**三、申报材料**

**1、“科教骨干人才”引进资助申请表（附件1-1）；**

**2、身份证、护照、学历学位等其他证明材料；**

**3、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合同或任命、派遣函复印件；**

**4、在园区缴纳社保或个税证明材料；**

**5、个人成就及学术水平证明材料；**

**6、“科教骨干人才”引进资助汇总表（单位填报附件1-2）**

**四、评审流程及资助方式**

1、各院校对照申报条件，择优推荐申报人员（推荐名额见后）；**4月23日前**各院校提交**申报材料**，一式一份，按申报材料要求顺序装订成册，纸质档和电子档材料一并报送至科教创新区管委会高校合作发展局。

2、科教创新区管委会会同相关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评审结果在各院校内部、苏州独墅湖科教创新区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发文确定获评人员名单。

3、2018年9月1日-9月15日，科教创新区管委会受理科教骨干人才补贴发放申请（获补贴的人才需提供申请补贴时所在单位出具的2017年9月-2018年8月期间的在职情况证明和相应的园区社保或个税记录等；获补贴人才若在2018年8月31日前从申请单位离职的，本年度补贴不予发放）。

4、2018年11月底前一次性发放2017年度科教骨干人才补贴。

**五、注意事项**

1、科教骨干人才补贴发放到单位，由单位依法代扣税后发放到个人，补贴1年，可连续申报。

2、科教骨干人才申报以院校为单位统一推荐申报（在园区有多个机构的院校，以一个单位统一申报）；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需由申报单位核实无误后加盖公章。

科教骨干人才重点支持创新区内处于成长期的异地办学研究（生）院，进一步扩大本地人才队伍的规模、提高本地人才队伍的层次。综合考虑各院校类型、办学规模、本地聘用教职工规模，各院校推荐名额见下表。其中，各院校推荐“院校发展突出贡献类”人数不得超过“科教骨干人才”总名额的30%。

|  |  |  |  |
| --- | --- | --- | --- |
| **院校名称** | **名额** | **院校名称** | **名额** |
| 中国科技大学苏州研究院 | 25 | 西安交通大学苏州研究院 | 20 |
| 东南大学苏州研究院（含东南大学蒙纳士大学苏州联合研究生院、研究院） | 20 | 中国人民大学苏州校区 | 25 |
| 山东大学苏州研究院 | 10 | 南京大学苏州研究生院、  高新技术研究院 | 5 |
| 武汉大学苏州研究院 | 5 | 四川大学苏州研究院 | 5 |
| 华北电力大学苏州研究院 | 5 | 苏州工业园区新国大研究院 | 10 |
| 苏州工业园区洛加大先进技术研究院 | 5 | 苏州工业园区代顿先进技术研究院 | 5 |
| 苏州工业园区卡鲁生产技术研究院 | 5 | SKEMA商学院苏州校区 | 5 |
| 悉尼大学中国中心 | 5 | 牛津大学高等研究院（苏州） | 5 |
| 西交利物浦大学 | 10 | 苏州大学独墅湖校区 | 10 |
| 苏州百年职业学院 | 5 | 苏州高博软件职业技术学院 | 5 |
| 苏州工业园区职业技术学院 | 5 |  |  |

3、已享受苏州市、园区同类政策的院校和人才，按从高不重复原则执行；当年度科教骨干人才和园区高层次和紧缺人才薪酬补贴不得同时享受。

4、凡项目申报、执行过程中，经查实有任何弄虚作假情况的，将追缴该单位当年所有补贴经费，并取消该单位在政策执行期内的申报资格。

5、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沈力涵62607125 shenlh@sipac.gov.cn；

沈浈真62605842；严海清62605833

苏州独墅湖科教创新区高校合作发展局

二〇一八年四月九日